**附件4**

**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之“诗情颂盛世，青春耀强国”主题诗词大会评分细则**

**一、仪表形象（25分）**

1.仪态端庄，自然大方，精神饱满。（5分）

2.服装统一得体，服饰符合诗歌主题内容。（10分）

3.气质形象符合赛事主题，动作、表情与表达相匹配。（10分）

**二、诵读内容（45分）**

1.作品主题鲜明突出，内容导向积极向上。（10分）

2.感情真挚充沛，热情且富有感召力，普通话发音标准，音量语速适中。（15分）

3.朗诵节奏、韵律明显，声情并茂，富有韵味，能正确把握朗诵内容，合理运用语言表达技巧，有较好的节奏控制能力。(20分）

**三、表演效果（30分）**

1.时间把握精准确，不超时。（5分）

2.朗诵形式富有创意，具有较强的感染力、吸引力，自然和谐。能与观众产生共鸣。（15分）

3.背景音乐运用恰当，遇突发情况应变能力强。（10分）

**注：两个环节平均得分相加为选手最终成绩。若排名相同，则按第一环节朗诵分数高者胜出。**